

2022 臺北市參與式預算優秀論文發表暨獎勵計畫

111 年 3 月 2 日府民治字第 1116011493 號函頒

111 年 7 月 00 日府民治字第 1116020369 號函修正

壹、宗旨

臺北市政府不斷追求民主的深化及鞏固，將「開放政府、全民參與、公開透明」作為施政理念，自 2015 年起推動參與式預算制度、i-Voting 及開放資料等政策，歷年執行成果豐盛，為鼓勵青年學子運用政府資料，對臺北市參與式預算及公民參與相關議題進行研究，提供具創意性的思維與興革建議，特舉辦優秀論文選拔，鼓勵公開發表，並給予獎助與榮譽。

貳、徵選對象

一、大學生組

國內公私立大專院校大學部學生（含在臺留學生、畢業一年以內學生）

二、博碩士組

國內公私立大專院校博、碩士生（含在職專班、在臺留學生、畢業一年以內學生）

三、本徵選不以單一作者之作品為限、有多位作者之作品亦可參加，惟作者身分，應符合前兩項之規定。

參、徵稿主題

文章主題應以自 106 年起迄今辦理之臺北市全市層級或各單獨行政區參與式預算提案程序及辦理情形為主軸進行探討，並對本市參與式預算政策提出制度興革、執行評估、趨勢分析或其他兼具創意與建設性之政策建議，切不可僅有文獻回顧，而文章的實證分析資料，建議多運用本政策之開放資料。

肆、重要日程

一、論文徵集時間：即日起至 111 年 8 月 12 日截止。

二、論文獲獎通知：111 年 9 月 9 日前以電子郵件通知獲獎者，亦將公告於本府公民提案參與式預算資訊平台。

三、頒獎活動日期：111 年 9 月 23 日。

伍、獎勵

一、大學生組：

（一）優等 1 名：禮券 8,000 元，並頒發獎狀 1 紙。

(二) 佳作 2 名：禮券 5,000 元，並頒發獎狀 1 紙。

二、博碩生組：

(一) 優等 1 名；禮券 1 萬元，並頒發獎狀 1 紙。

(二) 佳作 2 名：禮券 7,000 元，並頒發獎狀 1 紙。

三、依實際投稿情形，將由論文評審小組決定最終獲獎名額。

陸、參加辦法

一、紙本資料繳交：

投稿人填具「2022 臺北市參與式預算優秀論文發表暨獎勵計畫」報名表及論文資料表（如附表 1、2），連同「身分證正反面影本（非中華民國國籍學生請附護照影本）」、「學生證正反面影本（畢業生請改附畢業證書影本）」及「紙本論文乙式 3 份」，依序擺放，並於 **111 年 8 月 12 日** 前（以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報名，亦不予寄還）掛號郵寄至：

「110204 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 1 號 9 樓中央區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自治行政科 吳科員 收」。

二、電子資料繳交：

同時於 **111 年 8 月 12 日** 前將報名表、論文資料表、論文全文等資料電子檔案（均請提供 ODS 或 DOCX 類型之檔案）寄至活動信箱（ax2352@gov.taipei），主旨請註明「參加 2022 臺北市參與式預算優秀論文發表暨獎勵計畫—參加者姓名」。

三、紙本及電子資料均應依期限完成繳交，方視為完成報名手續，僅繳交單項者，不予受理報名。

柒、徵稿格式

一、來稿應為中文，A4 紙張格式。

二、需有封面頁，字體大小為新細明體 20 號字，單獨一頁，敘明論文題目、參加組別、作者姓名、著作日期（如附件 3）。

三、文章版面，字體大小為新細明體 12 號字，行距為單行行距，與前後段距離為 0.5 行，每一段落首行縮排 2 個中文字元，頁首需加入論文題目，頁尾插入頁碼。

四、內文章節標題款項，請依照「壹、一、(一)、1、(1)」之順序排列」之順序排列，並採用粗體且單獨成行，各標題前請留一空白行。

五、圖、表的標題請依圖下表上原則，置於圖表的下（上）方並置中。圖次、表次一律以阿拉伯數字表示。例如：圖 1、表 1

六、論文內容建議含有本府參與式預算開放資料之運用，臺北市參與式預算公開資料平台如下：

(一) 臺北市政府公民提案參與式預算資訊平台

<https://pb.taipei/Default.aspx>

(二) 臺北市參與式預算提案管理系統

<https://proposal.pb.taipei/publicV2/index.aspx>

七、依據參與之徵選組別，字數及其他格式規定如下

(一) 大學生組：

1、文長須介於 6,000 至 10,000 字之間

2、建議包含前言（併簡述研究方法）、研究分析、研究發現與建議、參考文獻等相關標題。

(二) 博碩生組：

1、文長須介於 10,000 至 15,000 字之間，若使用碩、博士論文參選，請務必進行精簡改寫。

2、建議包含有前言、研究方法、研究分析、研究發現與建議、參考文獻等相關標題。

八、引註、參考文獻及其他未於前項規定之格式，請參考 APA 論文格式書寫。

捌、評審

一、評審流程

(一) 資格審查：

收受報名資料後，由本府民政局先予進行資格審查，不符徵選對象資格、徵稿主題、報名表未確實填寫、論文電子檔無法開啟或有亂碼、繳交資料不齊全者，不予進入實質審查。

(二) 實質審查：

1、由本府民政局邀集本市參與式預算官學聯盟合作陪伴學校師資 7 名組成審查小組，設召集人 1 名，針對文章格式及內容進行實質審查，於去除最高及最低評分後，以平均分數排定名次方式授獎

2、總分共 100 分，於剔除最高及最低評分後，以平均分數排定名次，總平均得分需達 80 分（含）以上，方得列為優等或佳作，獲獎人數不足該獎項予以從缺處理，倘遇有同平均分者，由出席委員討論決定錄取名額，並應經出席委員半數以上同意決議。

3、評審會議，委員總額過半數出席始得開會，決議以出席委員過半數同意行之；可否同數時，由召集人定之。

4、論文請作者自留底稿，本府恕不退件。

二、評分標準

總分共 100 分，各項目分數配比如下：

- (一) 創新性(30%)：相關政策建議是否具有制度或管理創新的內涵。
- (二) 可行性(30%)：相關政策建議是否具有落實、參採或進一步研議的可能。
- (三) 邏輯性(25%)：全文論證過程是否具有一定的嚴謹性及說服力。
- (四) 公開資料運用(10%)：內容是否運用本市參與式預算公開資料進行分析探討，資料引用內容是否正確。
- (五) 格式正確性(5%)：論文格式是否符合徵選規範，除公開資料外引註內容是否正確。

玖、 注意事項

- 一、 已刊登國內外期刊、於其他徵選活動獲獎或曾獲本府相關機關補助或獎勵之論文不得投稿本活動。
- 二、 獲獎論文之著作財產權非專屬性永久無償授權臺北市政府在合理範圍內及公共服務用途下，重製出版，並得不限時間、地域及次數利用該著作，利用方式包括重製、散布、公開傳輸、公開播送、公開口述、公開表演、編輯及製作成數位形式檔案，並得轉授權他人為上述之利用，不另致酬。
- 三、 投稿人保證因參與本活動所完成之論文確為本人所原創之作品，並無侵害他人著作權或其他權益情事；若論文經檢舉或告發涉及抄襲、侵害著作權，將取消得獎資格、並追回原發之獎品、獎狀，同時投稿人須自負一切法律責任。
- 四、 獲獎者，將獲出席本府參與式預算相關活動發表論文之機會。
- 五、 本活動徵稿規則若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保有最終解釋權與增修權，並保留變更徵稿規則內容，以及暫停、延長、提前終止本活動之權利，參加者不得異議。

拾、 聯絡方式

單位：臺北市政府民政局自治行政科

承辦人員：吳科員

電話：02-27208889 或 1999 轉 6232

傳真：02-27598790

地址：110204 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 1 號 9 樓中央區

電子信箱：ax2352@gov.taipei

附表 1：「2022 臺北市參與式預算優秀論文發表暨獎勵計畫」

報名表

(有共同作者請分別填寫)

參加組別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生組 <input type="checkbox"/> 博碩士組	參選序號 (主辦單位填寫)	
作者姓名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	行動電話	
戶籍地址			
通訊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同戶籍地址		
電子信箱			
就讀學校及系所 (畢業生請填寫 畢業年份)	<input type="checkbox"/> 已畢業，畢業年份民國_____年		

(未簽署者，視同放棄參賽資格)

本人已詳閱並同意遵守徵文規則，在此聲明下列事項：

1. 本表所填寫各項資料均屬事實。
2. 參加本獎勵計畫之論文確為本人所創作，未刊登於國內外期刊或於其它徵選活動獲獎，亦未獲本府相關機關補助或獎勵，且未有抄襲或其他不符合研究學術倫理之情事，如有違反，將繳回所獲得之獎勵，並願自負所有相關法律責任。
3. 本人同意在本作品獲獎後，將此作品之著作財產權非專屬性永久無償授權臺北市政府在合理範圍內及公共服務用途下，重製出版，並得不限時間、地域及次數利用該著作，利用方式包括重製、散布、公開傳輸、公開播送、公開口述、公開表演、編輯及製作成數位形式檔案，並得轉授權他人為上述之利用，不另致酬。 此致

臺北市政府

聲明及授權人：_____ (親筆簽名) _____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月 日

附表 2：「2022 臺北市參與式預算優秀論文發表暨獎勵計畫」

論文資料表

論文題目

論文內容摘要
(中文，以 500
字為原則)

本文字數
(請務必填寫)

字數： 字

附件 3：論文封面範例

○○○○○○○○○○○○○○○○○○○○ (論文標題)

參加組別：○○○○

參選序號：_____ (主辦單位填寫)

作者姓名：○○○

著作日期：○○○○/○○/○○